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3061/03-04號文件

檔 號：CB2/PS/1/03

2004年7月19日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文件

監察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專家委員會及 醫院管理局SARS疫症檢討委員會所提建議 的推行情況小組委員會報告

目的

本報告旨在匯報監察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專家委員會及醫院管理局SARS疫症檢討委員會所提建議的推行情況小組委員會(下稱“小組委員會”)的商議結果。

背景

2. 繼2003年10月2日發表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專家委員會報告後，衛生事務委員會於2003年10月9日決定成立小組委員會，監察政府及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推行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專家委員會(下稱“專家委員會”)的建議。

小組委員會

3. 小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成員組合分別載於**附錄I及II**。

4. 小組委員會由何秀蘭議員出任主席，共舉行了6次會議，其中5次與政府當局會商。小組委員會並於2004年7月13日參觀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的隔離設施。小組委員會亦接獲私家醫院及醫生協會提交的合共13份意見書，團體名單載於**附錄III**。

小組委員會的商議工作

管理政府及醫管局推行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專家委員會的建議

5. 一位委員指出，由於推行專家委員會提出的46項建議的時間表互為相關，他認為政府當局應採取工程管理的模式推行有關建議。

6. 政府當局建議成立由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出任主席的專責小組，統籌推行專家委員會46項建議的情況。在此架構下，舉例而言，醫管局的行政總裁會負責跟進屬於其職權範圍內的建議，並定期向專責小組提交進度報告。專責小組會確保在推行這些建議時，並無出現衝突。舉例而言，在衛生署轄下成立的衛生防護中心，會適當地顧及衛生福利及食物局轄下各個部門最終進行的重組。此外，推行這些建議的進度，會由一個成員包括外間專家的監察委員會負責督導。

應付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下稱“沙士”)可能重臨的應變機制

7. 委員普遍滿意政府當局(包括醫管局)為對抗沙士可能重臨而實施的應變機制。不過，他們特別關注醫管局在爆發疫症時，與其員工進行溝通的策略，以及爆發疫症時，衛生署及醫管局如何有效地將最新情況告知私營機構的醫生及其他醫護專業人員。

8. 政府當局表示，在上次沙士爆發時，發現醫管局與員工溝通的其中一項問題，是過分依賴醫管局內聯網作為溝通工具。為克服這弱點，醫管局致力開闢新的溝通途徑，包括委派人員協調醫院之間的內部溝通，並於危機出現時設立24小時員工支援站，以及透過醫管局臨床管理系統的終端機，展示有關傳染病爆發及有效防染措施的最新資訊及重要消息。此外，醫管局正制訂計劃，加強員工的集體溝通。除上述各點外，醫管局亦會繼續在醫院張貼告示和海報，以及發出《協力號外》，為員工提供傳染病爆發及有效防染措施的最新資訊及重要消息。《協力號外》的傳閱方式包括電郵、派發印刷文件，以及在醫院範圍內告示板上張貼。當局亦會在可行情況下，按部分委員所建議，利用媒體，例如短片及電子廣告板發布資訊。

9. 至於在疫症爆發前及疫症爆發期間如何有效地向私營機構提供最新的資訊，政府當局表示，醫管局最近與私營機構(包括私家醫院、醫生協會和香港醫學會)就加強溝通的方法達成共識。該等措施包括雙方面，即醫管局及私營機構(例如醫生協會)各自指定聯絡人員，作為主要的聯絡點，而所有私家醫院均須向衛生署提交應變計劃，並進行演習以測試這些計劃。除此以外，衛生署網址特設有專區，與註冊私家醫院和醫護機構互通訊息。醫管局網址亦會闢設一個部分專作公私營連繫之用，並把涉及爆發的相關資訊和回應上載於網址內。醫管局將會向所有私家醫院及醫生協會公布這部分的網址。當局過往曾按需要就感染控制等相關課題舉辦研討會，以提供有關的資訊和指引，這做法日後仍會繼續。

10. 一位委員建議，除依賴醫生協會發布資訊外，醫管局亦應利用衛生署備存的通訊名單，向私家醫生發布資訊。

11. 醫管局及衛生署同意制訂方法，確保妥善統籌向私營機構發布的資訊，避免重複及提供過量資訊。

12. 部分委員指出，上次沙士爆發時發現的其中一項弱點，是醫管局總辦事處未能調派員工處理疫症。委員詢問這問題是否已獲得解決。

13. 政府當局表示，醫管局已把員工調配計劃納入各個層面的應變計劃中。醫管局會按以下的優先次序進行員工調配：

(a) 具備所需專科技能的專門知識和經驗的員工；

(b) 曾在有關領域或密切相關領域接受訓練的員工；及

(c) 受影響較小的專科員工。

各職級員工均會根據相同的原則作出調配，除非其他臨床工作有明顯並凌駕一切的需要，才作別論。所有獲調配的員工必須先接受符合實際環境的感染控制訓練，才正式執行職務。個別聯網正徵詢醫院員工的意見，並會根據醫管局整體的員工調配方針，制訂詳細的員工調配計劃。

對抗綜合症的人力需求

14. 多位委員詢問，衛生署招聘流行病學家及病毒學家時，會否集中考慮海外人選。

15. 政府當局向委員保證，所有合資格的申請人，不論他們來自何處，都會按同一標準評核。當局亦向海外招請這些專科醫生，因為香港的合適人選數目有限。

16. 委員詢問衛生署及醫管局為對抗沙士及其他傳染病而開設的新職位，會否是常額職位。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除了醫管局轄下12個放射診斷技師職位外，其餘所有職位都會長久開設。

17. 關於400多名受聘於各邊境管制站以執行管制措施的合約員工，委員詢問當局曾否為他們提供有系統的感染控制訓練，以及他們的職責及工作時間為何。

18. 政府當局表示，衛生署為受聘在各個邊境管制站為旅客進行健康檢查的員工提供入職訓練時，已向他們提供有系統的感染控制培訓，例如使用個人防護裝備的正確方法及適當的消毒程序。該等合約員工的職責包括——

(a) 查核健康申報表；

(b) 適當使用不同的測溫儀器，為旅客量度體溫；

(c) 為旅客提供健康指引；

- (d) 轉介有病徵的旅客接受治療；
- (e) 編制統計報表及運作報告；及
- (f) 為醫務站及有關設備進行消毒。

該等員工每周工作48小時，須輪班工作；各邊境管制站整段辦公時間內均有員工當值。

19. 委員促請衛生署及醫管局不要縮減或終止現有服務及／或提高收費，以期節省款項，用以支付為對抗傳染病而增聘員工的經常開支。

20. 政府當局解釋，衛生署為對抗傳染病而增聘員工，所需的經常開支首先會透過重新調配部門內的資源以撥付，因為這些員工大部分會被調派往即將在衛生署轄下成立的衛生防護中心任職。香港賽馬會已承諾提供5億元，資助成立衛生防護中心，如有需要，衛生署會撥出部分款項，以填補增聘員工經常開支的不足之數。在此期間，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會與財政司司長商議可否增撥款項，以支付為對抗沙士及其他傳染病而增聘員工的經常開支。政府當局亦向委員保證，會按照慣常做法，就任何更改公營醫院服務及收費的建議諮詢公眾意見，才決定未來路向。

信息傳遞

21. 一位委員問，政府當局及醫管局根據甚麼準則，決定由哪一名職員出席電台聽眾來電節目，以及應出席哪類電台聽眾來電節目。政府當局表示，通常會調派最熟悉所討論課題的職員，並且最好是高級職員出席此類節目。至於出席哪類電台聽眾來電節目，則沒有特別選擇，惟一的考慮因素是出席節目是否符合公眾利益。

22. 另一位委員建議，衛生署及醫管局應分別委任一名職員，在疫症爆發時其惟一的職務是擔任發言人，以免重犯上次沙士爆發時的錯誤，由一名須履行本身職務的職員同時兼任發言人，令他不勝負荷。

23. 政府當局認為，衛生署或醫管局無須指定一名職員，在疫症爆發時其惟一的職務是擔任發言人。不過，鑒於職員需時作好準備，以出席記者招待會，因此會安排數名職員輪流出席記者招待會。此外，亦會安排其他職員分擔須出席記者招待會職員的部分正常職務。

監察、資訊及數據管理

24. 委員察悉，政府當局計劃發展症狀群監察系統。在該系統下，無須對傳染病的病原體作出明確診斷便作出匯報，以便能及早鑒別新疾病的威脅和及早發現疾病的爆發，一位委員對此系統的可行性表示關注，因為這做法會改變西方醫學培訓從業員進行診斷的方式。

25. 政府當局指出，並無理由有上文第24段所述的憂慮，因為衛生署現時實施的定點監察系統，並非只監察法定須呈報的疾病，亦監察根據症狀群影響公眾衛生的其他感染。現時，50名私人執業醫生及醫管局管理的普通科門診診所參與定點監察系統，如發現病人染上流感類疾病、急性腹瀉、急性結膜炎及手足口病，須即時向衛生署匯報。不過，應注意的是，為能鑒別新疾病的威脅和及早發現疾病的爆發，有需要擴大現時定點監察系統的覆蓋範圍，並自動將所呈報的症狀群進行分析和監控。

26. 該委員認為，只監察上文第25段所述的4種疾病的症狀群並不足夠，因為新疾病的威脅出現迅速。因此，當局應與本地大學合作，制訂更全面的症狀群監察系統，以便能觸及範圍更廣泛的症狀群。該位委員促請政府當局在檢討《檢疫及防疫條例》(第141章)時，亦解決如何將按症狀群以非病原體界定的疾病訂為法定須呈報的疾病。

27. 委員亦察悉政府當局計劃發展電子傳染病監察系統。該項工作分兩階段進行。首階段是成立個案通報系統，要求所有醫生，包括在私營機構及私家醫院工作的醫生，當發現法定須呈報的疾病時，便向衛生署匯報。第二階段是症狀群監察系統。整項監察系統預計在2006至07年度會完成，而個案通報系統預計首先在2004年完成。

28. 部分委員認為，為減低公眾健康的風險，應優先確立症狀群監察系統，其後才確立個案通報系統，因為現時以人手向衛生署填報法定須呈報疾病的系統運作順利。

29. 政府當局解釋，個案通報系統及症狀群監察系統可同時發展。個案通報系統可提早完成，是因為該系統只涉及將現時行之有效的以人手填報法定須呈報疾病的系統自動化。由於症狀群監察系統涉及社區不同界別的廣泛參與，因此需要較長時間確立。

檢討控制傳染病的現行法例

30. 委員認為，考慮到《檢疫及防疫條例》所賦予的法定權力不足以對抗傳染病，政府當局應盡快對該條例進行全面修訂。舉例而言，現時從陸路抵港的人士無須向衛生主任提供身體健康狀況資料，但當局以行政方式處理這情況。

31. 考慮到委員在2003年12月15日小組委員會會議上提出的意見，政府當局已進一步研究《檢疫及防疫條例》是否足以對抗傳染病。經徵詢律政司意見後，政府當局認為該條例賦予政府當局的權力，以及所實施的各種疾病預防和控制措施，已為公眾健康提供充分及全面的保障。政府當局指出，雖然從陸路抵港的人士現時無須依法作健康申報，但他們在填寫健康申報表時一般非常合作。

32. 儘管如此，政府當局表示亦理解到有需要使該條例切合時宜，更重要的是使該條例能配合本港整體傳染病控制機制及國際最佳慣例的發展。為此，政府當局認為應對《檢疫及防疫條例》進行全面修訂。這項工作須顧及賦予衛生防護中心使其有效運作的法定權力，以及世界衛生組織即將對《國際衛生規則》進行的檢討，因為《檢疫及防疫條例》是依照《國際衛生規則》所訂的原則制定。當局亦會把握機會修訂該條例，使之與時並進，並對其他公共衛生法例作出所需修訂。政府當局應可在下一個立法年度徵詢事務委員會對修訂該條例的意見。

33. 委員促請政府當局盡快將《檢疫及防疫條例》所賦予的法定權力，由衛生署署長轉授予衛生防護中心的主管，以避免延遲對抗傳染病的決策過程及使過程變得複雜。在疫症大規模爆發時，這點尤其重要。一位委員亦認為，鑒於衛生防護中心的功能及角色是保障公眾健康，該中心主管一職應屬政治任命。

政府連繫社會各界對抗疫症的工作

34. 一位委員認為，醫管局應與私營機構制訂補償安排，准許私營機構員工在日後爆發疫症時為醫管局效力。該委員指出，在上次沙士爆發期間，不少私營機構的醫護專業人員最終無法向醫管局提供服務，因為醫管局未能就補償他們的僱主以准許他們臨時為醫管局抗疫效力達成協議。

35. 醫管局解釋，醫管局的政策是動員一切所需外援，以應付疫症爆發時的人力需求。雖然醫管局不能答應在疫症爆發期間提供協助的私人執業醫生的所有要求，但會在其人力資源政策的可行範圍內，盡量滿足該等要求。考慮到情況各有不同，醫管局不認為有需要制訂政策，以補償願意在疫症爆發時為醫管局效力的醫護人員的僱主。醫管局認為更重要和有效的，是加強與私營機構(例如私家醫院及醫護專業小組)的溝通，以便能在疫症爆發期間，在互相提供服務方面有更佳的合作。為此，醫管局與該等私營機構的高級人員之間已設立點對點的溝通機制。

36. 另一位委員建議，政府當局應委任一個半政府機構，負責統籌社會對抗傳染病的資源。

37. 政府當局認為，在政府下成立一個高層次的跨部門委員會，負責統籌爆發疫症時社會的資源，可能是較佳的方案，因為社會各界的資源範圍廣泛，單一個政府部門或一個半政府機構能否有效地執行有關工作，令人質疑。若成立一個跨部門的委員會，可利用委員會內成員部門與有關業界的良好關係，從而確保能更佳統籌社會的資源。其中一例是，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於2004年1月8日主持一個高層次的跨部門會議，以制訂跨部門防範本港再度出現沙士的措施。舉行是次跨部門會議的主要目的，是利用成員部門與有關業界的良好關係，確保有效協調社會及政府的資源。舉例而言，旅遊事務署對該會議作

出支持，取得酒店業承諾加強改善衛生措施、在酒店範圍內增加清洗公眾走廊及公用地方的次數、加強監察職員的健康狀況，以及鞏固有關工作程序的管理及監控。

38. 一位委員詢問，去年因協助控制疫情而感染沙士的義工所獲得的補償。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他們可向沙士託基金申請援助。政府當局會根據該信託基金的運作經驗及政府內部的討論結果，考慮設立一個如專家委員會報告所建議的一般應急基金，為公眾提供濟急援助。

39. 至於衛生署為預防安老院舍員工在工作時感染傳染病而提供的支援，政府當局表示，除了為該等員工提供綜合技巧訓練及專業意見，以減低他們在工作時感染傳染病的風險外，衛生署已於2003年11月舉辦15個為期一天的工作坊，為安老院舍的感染控制主任及其他員工提供感染控制培訓。此外，衛生署亦派出長者健康外展隊到個別安老院舍，向他們提供額外培訓。長者健康外展隊的主要服務對象，是那些在2003年8月至10月進行的綜合現場評估中被衛生署評定為需要加強支援的安老院舍。探訪期間，長者健康外展隊會因應每間安老院舍的個別情況及其員工的培訓需要，提供感染控制方面的專業意見。外展隊亦採用培訓導師的方式，讓安老院舍已接受外展隊訓練的感染控制主任負責把有關感染控制的最新資料／指引告知院舍的其他員工，並為新職員提供有關這些指引的啟導訓練。

40. 一位委員建議向安老院舍提供協助以設立隔離設施。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已從獎券基金中取得1,780萬元撥款，以協助安老院舍改善其感染控制設施。本港所有資助及非資助的安老院舍均可申請一筆過資助，以發還款項形式發放，支付一套指定的建築和屋宇裝備裝置配件／項目的基本物料及安裝費用，涵蓋範圍包括洗手間和浴室設施、間隔、抽氣扇及緊急召援鈴。社署已於2003年11月中向所有安老院舍發信，把資助計劃通知他們。改善工程須於計劃推出後3個月內，即2004年2月中或之前完成。

落實專家委員會建議的最新進展情況

41. 委員察悉，政府當局在落實專家委員會建議方面已取得進展，詳情載於政府當局擬備的兩個進度報告內(附錄IV及V)。

徵詢意見

42. 請委員察悉小組委員會的商議結果。

議會事務部2
立法會秘書處
2004年7月13日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檔號：CB2/PS/1/03

衛生事務委員會

**監察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專家委員會及
醫院管理局SARS疫症檢討委員會所提建議
的推行情況小組委員會**

職權範圍

審議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專家委員會及醫院管理局SARS疫症檢討委員會所提的建議，並監察及檢討政府與醫院管理局推行這些建議的工作。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3年11月3日

衛生事務委員會

**監察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專家委員會及
醫院管理局SARS疫症檢討委員會所提建議
的推行情況小組委員會**

委員名單

主席	何秀蘭議員
委員	朱幼麟議員, JP
	陳婉嫻議員, JP
	鄭家富議員
	羅致光議員, JP
	李鳳英議員, BBS, JP
	麥國風議員
	勞永樂議員, JP
	(合共：8位議員)
秘書	蘇美利小姐
法律顧問	黎順和小姐
日期	2004年7月1日

衛生事務委員會

監察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專家委員會及
醫院管理局 SARS 疫症檢討委員會所提建議
的推行情況小組委員會

私家醫院及醫生協會名單

- 消費者委員會
- 香港大學護理學系
- 香港大學醫學院
- 香港牙科手術助理員協會
- 香港浸信會醫院
- 香港西醫工會
- 香港感染控制護士會
- 養和醫院
- 香港耆康老人福利會
- 香港護理教育學會
-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 聖保祿醫院
- 荃灣港安醫院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監察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專家委員會
所作建議的落實情況的小組委員會

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專家委員會所作建議的落實進度

目的

本文件概述政府落實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專家委員會(專家委員會)所作建議的最新進度。

背景

2. 專家委員會在二零零三年十月向行政長官提交報告，當中提出了 46 項建議，以便香港為日後可能爆發的傳染病作出更妥善的準備。政府成立了內部專責小組，由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擔任主席，成員包括該局、衛生署和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的代表，負責協調有關建議的落實工作。

3. 此外，當局亦成立了一個監督委員會¹，負責監察專家委員會報告所載建議的落實情況。監督委員會在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九日舉行首次會議，檢討落實建議的進度。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衛生署署長和醫管局行政總裁均有出席會議，報告工作進度和商討在哪些範疇採取進一步措施。此外，監督委員會亦曾探訪公共衛生檢測中心和瑪嘉烈醫院，並與綜合症康復者和綜合症死者家屬會面。為增加監督委員會工作的透明度，供監督委員會審議的資料、會議記錄和其

¹ 監督委員會主席由專家委員會聯合主席錢卓樂爵士和葛菲雪教授一起擔任，其他成員為立法會議員勞永樂醫生、李紹鴻教授和楊紫芝教授。

他相關函件已上載監督委員會的網頁，網址為 www.sars-monitoring.com.gov.hk。

落實建議的進度

4. 下文交代落實專家委員會報告所作建議的最新進度。有關“連繫社會各界共同參與”的最新發展，則在另一份文件闡述。

組織架構檢討

5. 我們現正就衛生福利及食物局與轄下部門的關係進行組織架構檢討。檢討工作的第一個目標是設立衛生防護中心，而中心本身也是架構重組的一部分。隨着衛生防護中心的誕生，有關預防和控制傳染病的職、權和責會更為集中。

6. 衛生防護中心會分階段成立，隨着這新機構的發展，當局會考慮把其職能擴展至其他衛生防護範疇，例如非傳染性疾病、食物安全和衛生，以及動物疾病等。

衛生防護中心

7. 我們考慮過本港市民的醫護需求和狀況、專家委員會的建議及由醫護專業人員和學者組成的諮詢委員會的意見後，已制訂一個包括六個分處¹的組織架構，以及以分階段方式設立衛生防護中心的安排。衛生防護中心將於二零零四年年中設立。初期會致力拓展監測及流行病學處和感染控制處的功能。這兩個分處開始運作後，資源會得以強化和整合，以鞏固疾病監察的工作，並把不同環境的感染控制程序標準化。六個分處會於二零零五年全面運作。

8. 衛生防護中心的運作主管為衛生防護總監，向衛生署署長負責。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在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批准開設衛生防護總監一職，預計四月底前會委任人選出任該

¹ 六個分處分別是監測及流行病學處、感染控制處、公共衛生化驗服務處、公共衛生服務處、項目管理及專業發展處、緊急應變及資訊處。

職。當局亦已從衛生署和醫管局調派人手，履行衛生防護中心大部分分處主管／首長級職位及其轄下崗位的工作。為配合衛生防護中心在二零零五年全面運作，當局會增添約 200 名人員支援中心的運作。

9. 衛生防護中心的組織架構和工作範圍需要不斷予以檢討和修訂。我們會在二零零五年中心全面運作後進行檢討，考慮是否有需要把中心的工作擴展至其他衛生防護範疇。我們會繼續參考本港和海外醫護專家和其他相關組織的意見，為衛生防護中心制訂未來發展計劃。

應變計劃及緊急應變機制

10. 綜合症的應變機制²建基於衛生署及醫管局制訂的詳盡應變計劃。在對抗綜合症的一役中，衛生署及醫管局是參與最多的運作機構。衛生署的應變計劃包括多個部分，即個案定義、指揮架構、員工調配、溝通程序、港口衛生及檢疫措施、隔離措施的運作指引、撤離居民和在大廈內進行消毒，以及為出現綜合症的各種情況(包括涉及航機、醫院、普通科醫生、安老院舍、學校等)制訂實地調查程序。醫管局的應變計劃包括爆發疫症的定義、適用於醫院環境的三級應變機制及應變措施清單，包括流行病學資料的蒐集和分發、感染控制及疫症爆發的處理、病人調動、人力資源調配、藥物、消耗品及設備的供應，以及臨牀管理及溝通。除衛生署及醫管局外，約有 40 個部門／機構已根據衛生福利及食物局發出的指引制訂應變計劃，合力對抗綜合症。

11. 在過去八個月，醫管局已在公立醫院環境中舉行超過 40 次演習，評估其應變計劃的成效，並確保負責人員能夠落實這些計劃。此外，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和衛生署在二零零三

² 這個應變機制的核心部分為三級應變系統，確保當局迅速有效地處理綜合症引致的各種緊急情況：

- 如在香港以外地方出現經化驗結果證實的綜合症個案或香港已發出綜合症警示，便會啟動**戒備級別應變措施**；
- 如香港出現一宗或超過一宗經化驗結果證實的綜合症個案，便會啟動**第一級應變措施**；以及
- 如有迹象顯示綜合症在本地蔓延，便會啟動**第二級應變措施**。

年年底合辦了一項大型演習，藉以加強各機構在應付於社區環境中發生與綜合症相關的緊急事故時的溝通、整體能力和信心，共有十個政府政策局／部門／機構參與該次演習。二零零四年二月，衛生署再與一間私家醫院舉行演習。政府亦已鼓勵其他私家醫院進行內部演習。

12. 衛生署、醫管局和私營醫療機構曾舉行多次會議，以交換疫症資料，並協調監察和應變工作。衛生署的官方網頁已闢設專欄，以便署方與註冊私家醫院和醫護機構聯繫。所有私家醫院都已擬備綜合症應變計劃，並已在院內及／或與衛生署合作進行演習或正計劃進行演習。

13. 上述綜合症應變措施是大規模疫症控制計劃的重要組件，未來的工作是加入更多組件，並把各組件結合起來，使整體計劃能涵蓋可影響本港公眾健康的各種情況。衛生防護中心轄下的緊急應變及資訊處將於二零零四年九月或之前成立，並會在制訂整體疫症控制計劃方面擔當主導角色。該分處將制訂應變計劃處理各種傳染病可能出現的情況，以及安排大型演習／操練，確保有關部門／機構有妥善準備和足夠能力去應付各種可能出現的情況。

信息傳遞

14. 我們明白到信息傳遞是處理疫症的重要環節。我們會讓衛生防護中心負起制訂一套信息傳遞策略的責任。衛生防護中心轄下緊急應變及資訊處的其中一項職責，是制訂和定期更新疫症爆發時採用的信息傳遞策略。在衛生防護中心正式設立之前，衛生福利及食物局、衛生署和醫管局已擬備政府整體的信息傳遞策略大綱，以落實專家委員會在這方面的建議，及切合即時的需要，為應付綜合症和其他傳染病爆發的可能，與公眾保持密切溝通。我們在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發出的一份文件[文件編號 CB(2)476/03-04(02)]中，已向本小組委員會報告這項信息傳遞策略的大綱。當綜合症／其他傳染病的警示升級時，衛生福利及食物局會監察事態的發展，並決定實行信息傳遞計劃的內容，讓市民大眾得悉最新情況。發放的信息包括風險評估；公營醫療機構和其他界別已採取／將採取的預防措施；以及市民應採取的預防措施等。倘若確實出現個案，衛生署會連同醫管局向公眾和傳媒交代疫情

的每日最新資料。如有需要，當局會增加舉行這類新聞發布會的次數。各有關方面在發放信息時，會充分配合。這項信息傳遞策略大綱在剛過去的冬季行之有效。

15. 同時，衛生署和醫管局亦一直加強與傳媒定期連繫，以建立更緊密的伙伴關係，使傳媒更能準確地向公眾傳遞公共衛生的資訊。

16. 衛生防護中心設立後會深化政府整體的信息傳遞策略。衛生署和醫管局亦正就其角色和職能制訂機構本身的信息傳遞策略，以發揮機構在信息傳遞方面的職責。此外，衛生防護中心會確保衛生署和醫管局制訂的信息傳遞策略能互相配合、互補不足，亦能與政府整體的信息傳遞策略銜接。

17. 衛生署和醫管局一直有為員工舉辦訓練課程，以改善他們傳遞信息的技巧。舉例來說，衛生署在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安排香港大學公共衛生學院舉辦有關風險評估和信息傳遞的工作坊；醫管局在二零零三年十月舉辦有關危機溝通及管理的研討會；以及衛生署、醫管局、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和私家醫院均有派代表參加、由紐約風險信息傳遞中心主管在二零零四年三月主講有關風險信息傳遞的訓練班。

18. 在改善與員工的內部溝通方面，醫管局也取得重大進展。各聯網已委任指定的內部溝通協調人員，而各醫院亦已委出員工溝通大使。內部溝通的基本架構亦已革新。有關準備工作已一切就緒，在出現危機時，即可啓動 24 小時的員工支援站。派往這些支援站工作的員工，在二零零四年三月和四月接受訓練。醫管局亦正檢討現有諮詢途徑的效用。

19. 為方便病人在隔離期間與家人溝通，醫院聯網採用了各種不同方案，包括在隔離設施內設置視像電話、公眾電話網絡視像電話和視像會議設備。一旦爆發大規模的疫症時，便會啓動並使用上述設備。

監察、資訊和數據管理

20. 我們正計劃設立傳染病資訊系統，讓公營與私營醫療機構通過這個系統發揮監察疾病的重要功能，包括通報個

案、及時示警和及早診斷出新發現的傳染病，以改善現時的數據管理系統，為傳染病控制工作提供更理想的支援。這個系統會從下列來源收集數據：

- 公營與私營醫療機構的醫生在呈報疾病個案時所提供的病人資料；
- 衛生署和醫管局轄下醫護機構的臨牀和流行病學數據；
- 衛生署和醫管局轄下化驗所的化驗資料；以及
- 在第二階段，從現有普通科門診診所定點網絡，以及公立和私家醫院、學校、安老院舍和私營基層護理診所收集的症狀羣監察數據。

根據現時的預算，這項計劃耗資約 2.34 億元，並會在三年後大致完成。

與珠江三角洲的合作

21. 自去年爆發綜合症後，廣東省、澳門及香港已努力確保可迅速和及時交換有關傳染病爆發和事故的重要資料。粵港澳已設立綜合症通報機制，定期交換最新的有關資料。三地同意每月交換法定須通報的疾病資料，並在有需要時交換受到關注的傳染病資料；在三地之間即時通報性質不明、對公眾健康構成影響，而且突然激增的傳染病個案；以及設立點對點的資料交換機制。三地亦同意探討如何設立通報傳染病資料系統；展開科研協作及加強監測工作的交流和協作；討論和交換關於策劃和制訂傳染病病人入院和治療設施的資料；以及加強公眾衛生和傳染病專業人員的培訓和訪問。

22. 最近在廣東出現的綜合症個案，展示珠江三角洲在預防和控制綜合症方面的協作成果。三地的專家在二零零四年二月進一步合作，就禽流感的預防工作舉行會議，交換意見，並交流治理禽流感的專業經驗。衛生署和醫管局會繼續與廣東和澳門當局保持聯繫，以加強傳染病通報方面的溝通，以及促進三地專業人員進一步交流。

研究和培訓

23. 綜合症疫情過後，政府成立了一項為數 5 億元的研究基金，以鼓勵、促進和資助有關預防、治理和控制傳染病(特別是新現傳染病，如綜合症)的研究。其中 5,000 萬元是通過中國科學技術部發放，以資助內地的傳染病研究計劃；其餘 4.5 億元則用作資助本地的傳染病研究工作。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底，控制傳染病研究基金已預留撥款資助下列多項研究計劃：

- 撥款 2,200 萬元，供香港大學進行多項有關新現傳染病的基礎化驗、流行病學和公共衛生研究，此外又撥款 800 萬元供大學把實驗室設施提高至第三級生物安全標準；
- 撥款 2,500 萬元，供香港中文大學進行多項有關新現傳染病的臨牀試驗和公共衛生研究；
- 正考慮撥款，資助一個由香港科技大學、香港理工大學和醫院管理局組成的團體，進行多項有關研究醫院內感染和長期跟進綜合症患者的研究；以及
- 現正考慮撥款 1,800 萬元，以資助 24 項由研究人員擬定課題的傳染病研究計劃，內容包括基礎研究，病原學、流行病學、公共衛生以及臨牀與醫療服務研究等。

24. 為加強感染控制方面的培訓，醫院管理局從培訓和福利基金獲得 1.5 億元撥款，以籌辦有關傳染病控制、流行病學、危機評估、質量管理和風險評估的訓練計劃。在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期間，超過 3 萬名來自不同專業的醫院管理局醫護人員(包括承辦商的職員)已接受感染控制方面的基本及／或複修培訓。此外，約 550 名列為培訓對象的專業人員已接受更深入的訓練，訓練範圍包括追查曾與患者接觸的人士、處理疫情、治理禽流感、有關咽喉抽取液方面的訓練、臨牀流行病學與監察，以及應付危機的心理準備。

25. 此外，衛生署已經與香港社會醫學學院、本地大學和海外機構(包括英國公共衛生學院)訂立伙伴計劃，為衛生署員工有系統地提供公共衛生方面的訓練。衛生署員工亦有機會借調到世界衛生組織、亞特蘭大疾病控制及預防中心和英國衛生保護署，以提升他們的才能和工作能力。在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四年一月期間，共有 1 176 名醫療／護理／輔助醫療人員透過參與一系列名為“作好準備以防綜合症再次出現”的感染控制研討會，接受有關訓練。

香港內部的協調工作

26. 每個層面的人員能否有效溝通和協調，對處理大規模傳染病爆發至為重要。由二零零三年年底起，衛生福利及食物局擔當更積極的角色，致力統籌跨部門工作，對抗影響本港公眾健康的傳染病。這項工作背後的信念是：採取以人口為本的跨界別工作方式，對有效預防和控制傳染病非常重要，因此除了衛生署／醫管局之外，各部門／機構和社會各界也須參與控制疫情或減低疫症的風險。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在二零零四年一月主持高層跨部門會議，檢討本港各項可預防綜合症再次出現的措施，就是其中一個典型的例子。跨部門會議會按需要召開，這類會議的一個重要目的，是借助有關部門／機構與其所屬行業的緊密聯繫，動員私營機構參與對抗疫症。

27. 與私家醫院的合作方面，衛生署與私營醫療機構之間已設立有效的疾病監察制度。在該制度下，每間私家醫院須向衛生署每星期報告肺炎個案，以及每日報告綜合症和急性呼吸系統疾病的情況。由二零零四年一月起，私家醫院和醫生亦須報告肺炎病人在出現症狀前 10 天內曾否到過廣東。衛生署亦向私家醫院免費提供有關綜合症的化驗諮詢服務。此外，衛生署還會定期和在有需要時視察私家醫院，以確保醫院落實適當的傳染病控制措施。同時，當局亦專門設立網站，加強與私家醫院溝通。一些私家醫生亦參與各定點監察系統，成為定點監察站的醫生。定點監察系統監察的疾病包括類似流感的疾病、手足口病、急性結膜炎、急性肚瀉疾病和細菌耐抗生素情況等。

28. 至於衛生署和醫管局的合作方面，衛生署與醫管局一起搜集有關為安老院舍的長者進行傳染病定點監察的數據。當局亦會就通報疫症爆發、患上指定傳染病的住院病人出院及死亡數字的資料，定期和在有需要時進行交流。醫管局指派代表擔任登革熱跨部門工作統籌委員會的委員，而衛生署也指派代表擔任醫管局中央傳染病委員會的委員。在醫管局和私營醫療機構的合作方面，醫管局已為私家醫院設立轉介途徑，並制訂轉介指引。

29. 當局已採取行動，改善衛生署、醫管局、私營醫療機構、大學及基層護理界別的工作關係。即將設立的衛生防護中心會吸納來自醫管局、衛生署及學術機構的人員。此外衛生署和醫管局亦會制定人員互調安排，以促進衛生防護中心的工作。衛生防護中心設立後，感染控制處會提供支援，以監察不尋常的感染個案和醫院感染個案，並就這兩類個案進行流行病學調查。有關方面已經同意，醫管局會在二零零四年年中把大約 40 名專業人員借調到衛生防護中心的不同分處，以提供支援，並且就涉及公共衛生的各個專科互相交流的經驗。此外，當局亦已經與大學達成協議，邀請有關範疇的專家擔任名譽顧問，就公共衛生計劃提供意見。衛生防護中心會成立多個科學委員會，成員包括衛生防護中心、醫管局、學術界和其他機構的專業人士，負責提供策略性指引，以處理危害公眾健康的問題。衛生署、醫管局和大學之間亦已設立化驗所網絡。

30. 當局曾與私家醫院和醫學組織討論在爆發疫症時如何加強與私營醫療機構的協作；也曾與志願團體和非政府機構討論如何照顧受疫症影響的人士。所有私家醫院已擬備綜合症應變計劃，並將該計劃呈交衛生署。一些私家醫院已表示願意接收非綜合症病人，以紓緩公立醫院的壓力，使公立醫院可預留更多病牀，照顧綜合症患者。由於多間非政府機構正為社區內的體弱長者提供綜合照顧，所以衛生署正與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和其他非政府機構緊密合作，為提供社區支援服務的護老者設計特定的感染控制訓練課程。當局已向安老院舍和殘疾人士院舍發出預防傳染病的指引和預防呼吸道感染和綜合症的補充指引。

31. 現時約有 50 名私家醫生參加定點監察工作。當局現正着手擴大這個監察網絡，邀請中醫師加入；並會推出一個網上通報系統，供私家醫生通報須呈報的疾病。政府、醫管局和幾間大學現已共用化驗資料，供臨牀、流行病學和研究之用。此外，當局亦已成立一個由醫管局領導的專責小組，成員來自 6 間進行綜合症測試的化驗所及衛生署政府病毒科，負責研究所需的程序安排；協助策劃操作程序的應變計劃；以及在進行綜合症測試的各間化驗所，就安全及保安措施進行互相審查和舉行演習。

處理疫情的能力

32. 當局已竭力提高處理疫情的能力。7 個聯網內的 14 間急症醫院約有 1 400 張隔離病牀，可分階段接收綜合症患者。此外，當局計劃在兩間醫院內設立傳染病醫療中心，並會在二零零四年五月就瑪嘉烈醫院的傳染病醫療中心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同時，當局已選定一些設施(包括度假營和公屋單位)用作隔離曾與綜合症患者有密切接觸而沒有病徵的人士；並已安排提供足夠的藥物、疫苗和個人防護裝備。

33. 與志願團體合作方面，當局已安排志願團體(如醫療輔助隊和民眾安全服務隊)在疫症爆發時提供後援服務，亦已擬定實施家居／原址隔離時的應變計劃和將居民送往指定檢疫中心的行動指引。

臨牀診治和職業健康

34. 在綜合症的臨牀診治方面，醫管局已擬定綜合症的治療程序，並會將最新指引上載醫管局網頁，以供參閱。在職業健康方面，醫管局已設立警示機制，以便在多名員工同時放取病假和出現相同症狀時作出通報。醫管局總辦事處與各聯網之間以及各聯網之內會建立職業安全健康通訊網絡，並會全面檢討職業安全健康服務。

綜合症過後的社會環境及遺下的影響

35. 醫管局已設立 12 間綜合症跟進診所。所有康復的綜合症患者均獲邀接受磁力共振掃描、心理社會健康評估和其

他功能檢查。約有 13% 的患者獲診斷為患上骨枯症，當局已為這些病人訂立治理程序。

36. 社會福利署已採取積極的跟進行動，按需要為綜合症死者家屬及／或康復的綜合症患者提供各項支援，包括輔導、臨牀心理服務、經濟援助、支援小組、志願服務、義務法律諮詢服務、房屋援助及社區支援服務等。

下一步工作

37. 我們在落實專家委員會報告所作建議方面，已取得實質的進展。其中一些建議，例如組織架構檢討，因涉及設立衛生防護中心，以及日後加強該中心的職能，所以需時推展；至於其他建議，則正在不斷進行。由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擔任主席的內部專責小組將繼續統籌有關建議的落實工作，並定期向監督委員會和立法會作出報告。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二零零四年四月

資料文件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香港防範“沙士”工作滙報》

目的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與衛生署、醫院管理局及其他主要政府決策局和部門最近聯合發表了一份報告，講述當局在過去一年為對抗和預防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簡稱綜合症或“沙士”)而採取的措施。本文件向委員滙報這些措施的詳情。

詳情

2.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三日，世界衛生組織把香港從“沙士”疫區名單中除名。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衛生防護中心的科學顧問架構成立典禮上，以衛生福利及食物局為首的主要政府決策局／部門及機構，滙報當局在過去 12 個月為加強醫護體制和防禦“沙士”而採取的策略和措施。
3. 政府在去年“沙士”疫症爆發後，汲取了不少重要教訓。我們致力盡快及全面落實綜合症專家委員會報告書的建議。在各方面的努力下，我們在過去一年做了大量工作，改善和加強了我們的醫護體制和防禦能力，防止“沙士”再次爆發。政府採取的措施概要載於附件。
4. 六月二十三日，世界衛生組織西太平洋辦事處傳染病監察及應變地區顧問押谷仁醫生就政府和社區為對抗“沙士”而採取的措施發表評論，表示對香港特區政府和領導人以堅強的決心作出領導，各界的協調和合作，以及市民大眾在整項工作的參與，令他留下極為深刻的印象。
5. 為提高政府措施的透明度，我們已把六月二十三日發表的《香港防範“沙士”工作滙報》分發給新聞界。

《滙報》亦已上載衛生福利及食物局的網站，供市民瀏覽，網址為：www.hwfb.gov.hk。

6.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防範“沙士”再臨措施概要

- 六月一日，政府成立了一個名為衛生防護中心(防護中心)的新機構，領導全港市民合力預防及控制傳染病。
- 六月二十三日，我們在防護中心之下設立了中央科學顧問委員會及七個科學委員會，以期運用及鞏固專業知識及專長以對抗傳染病。
- 我們與其他衛生當局(例如世界衛生組織、內地和美國的疾病控制及預防中心)已確立機制，交換流行病情報和經驗交流。我們亦已加強與內地和廣東省的傳染病通報機制。最近防護中心已經與英國衛生防護局簽訂有關策略性聯盟的協議。防護中心會探討與新加坡、芬蘭、荷蘭和瑞典的合作事宜。
- 我們計劃設立傳染病資訊系統，以便防護中心、醫院管理局及其他醫護和非醫護服務機構能更有系統地傳遞及享用傳染病監測數據。
- 我們已訂定整體應變機制，清楚訂明制定及執行應急決定的指揮架構，各部門及機構亦已擬備詳盡的應變計劃。
- 我們已在醫院和社區進行了五十多次演習，測試有關應變計劃的實用性。今年十月，我們會籌辦另一次跨部門演習，屆時會邀請海外衛生防護機構擔任觀察員的角色。
- 現時 14 間急症醫院內約共有 1 400 張可供接收和治理“沙士”病患者的隔離病牀。我們亦已尋求撥款，以便在瑪嘉烈醫院興建一所新的傳染病醫療中心。
- 由去年九月起，超過 3 萬名在醫院管理局工作的醫護人員已接受有關感染控制的訓練。

- 我們已在安老院舍和殘疾人士宿舍委派人員擔任感染控制主任，並加強隔離設施。此外，亦已向有需要的長者注射疫苗。
- 我們已編制《校園防 SARS 手冊》，載述詳細指引和資訊，同時亦在學校推行一連串預防措施，包括監察學生的體溫。
- 我們已在租住屋邨進行多項環境改善措施，包括展開“渠務大使”計劃、改善垃圾收集和處理設施、安裝生化系統消除有害和有異味的污染物，以及改善家居垃圾的處置安排。藉着每季進行的大型洗地行動，市民對保持屋邨環境衛生的意識已大大提高。
- 我們已巡查過 3 萬多幢大廈，並發現 6 000 多條破損的外牆渠管。至今已維修 3 300 多幢大廈的破損外牆渠管，清拆 1 850 幢違例建築物，維修 770 多條損毀的渠管。
- 我們已加強環境衛生的工作，如防治鼠患，清洗目標地區，加強檢控亂拋垃圾等行為。我們亦加強監管食肆和街市，如每月舉行清洗街市日，舉辦改善食肆衛生條件的獎勵計劃，加強檢控行動，以及派遣衛生督察定期巡查等。
- 為監察野生動物進行沙士病毒的測試，所有結果均呈陰性反應。
- 我們已與各有關政府部門加強協調工作，並加強與旅遊業人士和內地主管當局的溝通，以便向入境旅客發放健康資訊。我們經諮詢旅遊業人士和有關業界後，已制定預防和防禦措施指引。
- 我們已推行一連串活動和公眾教育，加強政府和市民在環境衛生方面的溝通。主要的工作包括消除衛生黑點、安排每月月底的清潔活動及成立地區衛生糾察隊。